

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 函

地址：高雄市三民區同盟二路217號
承辦單位：文教發展組
承辦人：吳珮禎
電話：07-3165666 #66
電子信箱：penny96017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15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客委教字第115033814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5年度「客語家庭」表揚報名簡章 (67107422_115033814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客家委員會115年「客語家庭表揚簡章」電子檔1份，
請協助宣傳並鼓勵所屬員工(師生)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客家委員會115年6月11日客會語字第1156700455號函
辦理。

二、為提升家庭代際間的語言傳承能力，推動客語回歸家庭日
常生活中使用，客家委員會期透過舉辦客語家庭表揚活
動，營造母語家庭傳承客語之環境。

三、本案客語家庭表揚活動，報名期間自即日起至115年7月31
日止，採線上報名 (<http://hakkafamily.hakka.gov.tw/>)，報名條件如下：

(一)共同生活家庭成員(至少2人，2代以上)，彼此能夠在
家庭內以客語自然互動、溝通之家庭，如符合下列任一
條件，經審查通過，即符合表揚資格：

1、通過客語能力認證：共同生活家庭成員中，每代至少
各有1人通過客語能力認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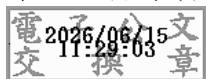


2、錄製影片：錄製2至3分鐘之家庭成員講客互動的生活影片，每位報名家庭成員均需於影片中入鏡，並有開口講客的畫面。

四、如有報名相關疑問，可逕洽活動執行廠商：紳昱祥創意有限公司，免付費服務專線：0800-058-057，活動專屬LINE ID：@ourshakka，於服務時間（週一至週五9時至18時）均有專人服務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(含私立學校)(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除外)

副本：



主任委員 楊瑞霞